

计师职称评审工作。邀请省政协委员、驻财政厅纪检组和厅机关纪委负责人对评审工作全程监督，组织评审专家和工作人员统一签订保密承诺，评审工作全程封闭管理、工作分段负责、评审现场录像录音。评审通过正高级会计师7人、高级会计师50人。

三、推进行业健康发展

为加强青海省注册会计师协会、资产评估协会、会计学会、珠算心算学会建设，依法履行对行业管理、协调、服务、监督的职责，按规定和程序对协会、学会领导班子进行换届选举，并组织召开协会、学会会员代表大会及第一届监事会、理事会会议，为行业健康发展奠定基础。依法加强行业监督管理。做好2024年度注册会计师行业、资产评估行业违法违规行为专项整治工作，规范财务审计秩序。开展行业执业质量检查，深入检查会计师事务所14家，对执业质量差的会计师事务所和资产评估机构，采取零容忍态度给予行业惩戒，稳步提高行业整体执业水平。组织开展全省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年检通过注册会计师264人、资产评估师81人，注销注册会计师1人，完成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注册登记、转所转会等日常管理服务120余人次。

(青海省财政厅供稿)

宁夏回族自治区会计工作

2024年，宁夏回族自治区会计管理工作围绕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大局和财政中心工作，抓重点、打基础、严监管，持续推进全区会计事业高质量发展。

一、加强现代会计管理工作体系建设

召开专题会议，以“系统构建权责清晰、运转高效的现代会计管理工作”为工作目标，研究制定工作要点，将现代会计管理工作任务细化为责任清单，采取列清单、建台账、强监管、抓落实的方式，明责监管，清单销号，履责问责，对标要求梳理措施，通过检查和调研督促地方加强会计管理工作，确保各项工作有效落实、取得实效。召开自治区财政厅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会议、全区财政系统大会，推进现代会计管理工作体系建设，做好动员部署，严肃财经纪律，加强财会监督，持续提

升会计管理工作法治化、专业化、数字化、协同化、国际化水平。

二、组织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

组织开展2024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工作。初级资格考试全区设5个考区、8个考点、103个考场、6个批次、5494个机位，考试报名人数24521人，出考16679人，合格5482人。高级资格考试设1个考点、9个考场，考试报名人数477人，出考325人。高级资格全国合格线60分，合格人数137人；地方合格线55分，合格人数39人。中级资格考试设5个考区、8个考点、118个考场、2个批次、5849个机位，考试报名人数12538人。其中，中级会计实务参考人数4784人，中级财务管理参考人数4093人，中级经济法参考人数4771人。

三、开展内部控制报告编报工作

推进内控报告的编制、汇总、审核、报送工作，对自治区本级161家一级汇总单位、465家二级预算单位进行多轮审核，对27个市县(区)、宁东管委会和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3659家下级单位的内控报告进行汇总审核，对填报不合格的内控报告及时退回修改并重新上报，做到各行政事业单位“应报尽报”，在报送比例、数量和报告质量方面受到财政部通报表扬。

四、开展电子凭证会计数据标准深化试点

根据《财政部办公厅〈关于继续开展电子凭证会计数据标准深化试点工作〉的通知》要求，鼓励具备条件的单位自愿参与深化试点工作，从具有较好信息化基础和相应技术、资源支持的单位中进行筛选，新增中共宁夏区委党校(宁夏行政学院)为2024年试点单位，密切跟踪试点进展情况，及时督导推进实施。

五、探索推进信息化建设

支持人工智能、大数据、区块链等技术在会计领域的深入应用，探索会计人员向具备数据分析、风险管理、战略规划等综合能力的管理型人才转型。规范共享经济、跨境电商等新兴业态的会计处理，探索解决国际税收政策变化、贸易摩擦等因素带给宁夏外向型企业的税务风险和财务风险。在服务区域经济发展方面，围绕宁夏的产业发展战略，为重点产业的培育和壮大提供全方位的财务支持。在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中，在生态环境保护成本核算、绿色产业投

资评估等方面发挥专业优势。

六、加强会计人才培养体系建设

开展国务院特殊津贴申报人员选拔工作。根据《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开展2024年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人员选拔工作的通知》要求,组织自治区有关部门申报,评审专家严格按照评价标准,从学历资历、能力业绩、学术理论等3个方面8个细项,对4名申报人员基本情况及业绩佐证材料进行评审打分,评审报告经自治区财政厅党组会后报送。坚持“开源、节流、提效、严管”,从会计人员资格考试、职称评审、专业能力提升等各方面综合施策,推进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做好高端会计人才(会计领军人才)培养工作,健全会计职称评价体系,建立职称与人才培养使用相结合的制度。面向社会公开征集会计人员继续教育网络培训机构,择优确定5家机构为全区会计人员提供网络继续教育培训服务。2024年2月,与培训机构签署服务协议并对年度课程清单进行备案。组织自治区中央企业、区属国有企业及自治区其他重点企业的总会计师、财务总监31人,参加在上海、厦门国家会计学院举办的2024年财政部高层次财会人才素质提升工程企业总会计师岗位能力培训班。

(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供稿)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会计工作

2024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会计管理工作围绕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和财政工作全局,立足“管制度、管行业、管队伍”基本职能,推动各项工作实现新跨越,为中国式现代化新疆实践贡献会计力量。

一、提升会计管理法治化水平

(一)开展新修改会计法宣传培训。印发《关于做好新修改会计法贯彻实施工作的通知》,明确总体要求、工作任务和组织实施具体要求,部署全区推动新修改会计法的宣传贯彻实施工作:将新修改会计法列入自治区财政厅党组重点学习内容;通过新疆会计人员服务平台加载新修改会计法以及系列解读,同时转发给各地财政局、全区会计师事务所以及自治区高端会计人才等,形成良好宣传贯彻氛围;在《新疆财会》刊登

会计法新旧对比条文;自治区财政厅为8家企事业单位的1000余名财会人员进行新修改会计法培训。截至年底,自治区各级财政部门累计举办线上线下培训13场,培训会计人员7000余人。动员全区会计人员、注册会计师参与财政部开展的会计法律法规答题活动,达到普法效果。

(二)开展企业会计准则执行情况调研工作。实地调研地方国有企业、民营企业、金融机构等33家企业,发放并收回有效调查问卷1082份,了解自治区企业在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企业会计准则执行、会计信息化建设等方面的情况。结合企业会计准则实施联席机制相关监管部门以及各地2023年度、2024年度企业会计准则实施推进情况,形成自治区企业会计准则实施情况报告报送财政部。

(三)宣传贯彻会计准则制度。通过“新疆会计人员服务平台”加大对《政府会计准则制度解释第7号》《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会计制度》等会计准则制度宣传。做好多项会计准则制度征求意见稿的学习讨论、意见建议征求反馈工作。推进自治区市政基础设施政府会计核算和入账工作,形成自治区市政基础设施政府会计核算入账情况报告报送财政部。

(四)提升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建设质量。按照“统一部署、分级实施、自下而上、逐级汇总”的原则开展自治区2023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报告编报工作,督促指导全区14000余家各级各类行政事业单位完成内部控制报告编报工作。印发《关于自治区2023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报告编报工作情况的通报》,通过“以评促建”与“以报促建”相结合的方式,提升各地区、各部门内部控制建设水平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质量。

二、提升会计管理专业化水平

(一)组织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工作。全区2024年度会计专业技术初、中、高级资格考试共报名102393人。其中:初级资格考试报名71960人,实考46279人,合格13710人;中级资格考试报名29364人,实考17792人,合格2760人;高级资格考试报名1069人,实考745人,合格288人。

(二)开展职称评审工作。开展自治区2024年度援疆专业技术人员高级职称评审工作,经专家评审、双专家审核、小组会评议、面试答辩、大会集体表决等程序,通过评审4人,其中取得正高级会计师资格2人、财政